

屯門文藝協進會主辦

屯門區議會贊助經費

屯門區

# 中西器樂比賽2016

初賽/決賽 (暫定)

26/11(六), 27/11(日), 3/12(六), 4/12(日)

總決賽

27/12/2016(二)

地點：屯門大會堂

報名截止日期：13/11 (日)

活動查詢：24670846 /

24042797

## 中西器樂優勝精英表演 暨頒獎禮

日期：27/12/2016(二)

時間：晚上7:30

地點：屯門大會堂演奏廳

憑票免費入座 不設劃位  
一人一票 先到先得 額滿即止

索取門券

12月13日(二)開始於以下地點開始派發  
每人每次限取4張，派完即止

1. 屯門大會堂 大堂詢問處
2. 屯門文藝協進會  
(屯門時代廣場北翼L4層)  
查詢電話：24670846
3. 新聲音樂協會  
(屯門雅都商場二樓一至二號舖)  
查詢電話：24042797

# 屯門區中西器樂比賽 2016

收據編號：

(由主辦單位填寫)

屯門文藝協進會 主辦

屯門區議會 贊助經費

## 報名表格

(每張表格只可報單一項目)

### 報名方法

1. 親身到新聲音樂協會，並以現金繳付報名費 或
2. 郵寄至新聲音樂協會，並以支票繳付報名費 {支票抬頭：新聲音樂協會}  
(請勿郵寄現金)

{新聲音樂協會地址：屯門雅都商場二樓一至二號舖}

### 截止報名：

- ◇ 2016年11月13日(日)
- ◇ 下午6時正

(郵寄者以郵戳為憑)

### 參賽者資料

參賽者姓名 (中文全名) (請以正楷填寫)	電郵
通訊地址	聯絡電話
參賽樂曲	作曲/編曲
就讀學校 (請填寫以作團體獎參攷)	
琴行/ 所屬團體 (請填寫以作團體獎參攷)	導師姓名 (中文全名) (請填寫以作教師獎參攷)

參賽項目：(請✓適用者)		參賽組別：(請✓適用者)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西樂 A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中樂吹管 A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公開組：中國作品	只適用於：西樂 A 及西樂 B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西樂 B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中樂吹管 B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公開組：外國作品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西樂 C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中樂彈撥 A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公開組	只適用於：西樂 C、中樂吹管 B、 中樂彈撥 D 及小合奏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小合奏 (小合奏參賽人數： 名)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中樂彈撥 B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中學生組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中樂彈撥 C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小學生組	
*小合奏組請填一位負責人資料， 但準確名單應於比賽當日交賽會工 作人員記錄，以便印製證書。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中樂彈撥 D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少年高級組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兒童組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中樂拉弦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少年中級組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新苗組
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少年初級組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幼苗組

演奏樂器： \_\_\_\_\_

借用樂器： 揚琴 \_\_\_\_\_ 調鋼琴伴奏： 是 否(請✓適用者) D/ G/ 其他： \_\_\_\_\_ 調古箏 (請✓適用者)

初賽報名費：\$ \_\_\_\_\_

簽署： \_\_\_\_\_

(參賽者)

日期： \_\_\_\_\_

簽署： \_\_\_\_\_

(未滿十六歲者應由老師或家長加簽)

### 報名注意事項

1. 請用正楷填寫。
2. 參賽者(公開組除外)請附上學生手冊封面及手冊內個人資料副本報名。
3. 所有報名資料只用作是次比賽之用，並將在頒獎禮後兩個月內銷毀。
4. 此表格一經遞交，即表示參賽者同意並遵守比賽章程。如有違反，可被取消參賽資格，所繳費用一概不獲退還。
5. 遞交報名表後，請保留章程部份，以作參攷。

# 屯門區中西器樂比賽 2016 (章程)

屯門文藝協進會 主辦

屯門區議會 贊助經費

## 比賽日程

- 初賽 / 決賽：(暫定) 2016 年 11 月 26 日(六)、27 日(日)、12 月 3 日(六) 及 4 日(日)  
比賽日期或會視乎參賽人數作出調整，請留意網上公佈 (www.newtune.org) 或致電新聲音樂協會查詢 (電話：2404 2797)。
- 總決賽：2016 年 12 月 27 日(二)

<<優勝精英表演暨頒獎禮>>將於總決賽當晚 7:30pm 假屯門大會堂演奏廳舉行

## 參賽項目

中樂	吹管 A：	笛子、嗩吶。	西樂	A：	鋼琴，公開組分設中國作品、外國作品。
	吹管 B：	吹管 A 以外之吹管樂。		B：	小提琴，公開組分設中國作品、外國作品。
	彈撥 A：	柳琴、琵琶。		C：	西樂 A、B 以外之西樂。
	彈撥 B：	古箏。	小合奏：	3-15 人， <u>不設指揮</u> ，樂器種類不限。 (可中、西樂器混合，但不可用電聲擴音。)	
	彈撥 C：	揚琴。		註：為方便參賽者，主辦單位將提供一部鋼琴、一部揚琴 (402 型號)、古箏 (D 及 G 調) 比賽。參賽者如有需要可於報名表提出借用，其他樂器請自備。	
	彈撥 D：	彈撥 A、B、C 以外之彈撥樂。			
	拉弦：	二胡、高胡、中胡、板胡等。			

## 參賽組別

項目 組別 <sup>#</sup>	西樂 A	西樂 B	中樂 吹管 A	中樂 彈撥 A	中樂 彈撥 B	中樂 彈撥 C	中樂 拉弦	初賽 報名費	時限 <sup>##</sup> (不超過)
公開組	中國作品 外國作品		年齡不限					\$180	7 分鐘
少年高級組	中六或以下					\$140	6 分鐘		
少年中級組	中四或以下					\$120	5 分鐘		
少年初級組	中二或以下					\$100	4 分鐘		
兒童組	小六或以下					\$ 90	3 分鐘		
新苗組	小三或以下					\$ 80	2 分鐘		
幼苗組	小一或以下					\$ 80	2 分鐘		

組別 <sup>#</sup>	中樂 吹管 B	中樂 彈撥 D	西樂 C	初賽 報名費	小合奏	初賽 報名費	時限 <sup>##</sup> (不超過)
公開組	年齡不限			\$180	年齡不限	\$280	7 分鐘
中學生組	中六或以下			\$120	中六或以下	\$200	5 分鐘
小學生組	小六或以下			\$ 90	小六或以下	\$140	3 分鐘

# 於 2015 年 (或以前) 在本比賽中獲各組冠、亞、季軍的得獎者，本年度以同一樂器參賽須報升最少一級 (公開組及小合奏組除外)。

## 評判若認為已有足夠資料評核參賽者水準，參賽者可能不需奏畢全曲。

## 參賽注意事項

- 每位參賽者於同一組別，可以不同樂器報多個項目；但不可以同一樂器報不同組別。
- 每組小合奏可有不超过四分之一成員與其他小組重複。
- 各組可有不超过三人伴奏 (惟參賽者應考慮伴奏的水準及效果，可能會影響評分，小組合奏不設伴奏)，但不可使用電聲擴音。
- 請提交參賽樂譜三份，於初賽當日交予報到處，供評判參閱。
- 屯門大會堂及大會均不會提供鋼琴腳踏輔助器，參賽者如需使用請自備及自行負責裝卸，另請於比賽當日於報到處簽署「使用「鋼琴腳踏輔助器」聲明書」，以資證明。
- 為公平起見，每項目最少由兩位評判評分，並全場錄音，以作紀錄。
- 所有個人資料及樂譜不會發還。晉身決賽或總決賽者，可更改選曲，但須另備樂譜予評判參閱。
- 參賽表格一經遞交，即表示參賽者同意並遵守此比賽章程。如有違反，可被取消參賽資格，所繳費用一概不退還。
- 初賽時間表將於 2016年11月20日 (日) 公佈，敬請瀏覽網頁：www.newtune.org 查閱，或向以下地點查詢：
  - 屯門文藝協進會 (屯門時代廣場北翼L4層 / 電話：2467 0846) 或
  - 新聲音樂協會 (屯門雅都商場二樓一至二號舖 / 電話：2404 2797)

## 選曲

1. 自定參賽曲目，遞交報名後選曲不得更改。
2. 晉身決賽者可另選曲目。
3. 為免超時，可只選奏部份樂段，參賽者請自行刪減，並於提交的樂譜上清楚列明。

## 比賽評語紙

1. 參賽者將於每組比賽結束後領取一份不記分數的比賽評語紙。
2. 未能即日領取者可於兩週內到「新聲音樂協會」領取，逾期大會將不負責保存。

## 決賽

1. 於初賽中按組別選出若干名（據參賽人數及水準而定）進入決賽。倘項目參賽人數少於 8 人，參賽者將直接進入該項目之決賽，並豁免繳交決賽評判費。
2. 決賽日期及名單請留意初賽後的公佈。
3. 晉身決賽者須另繳決賽評判費 \$120。

## 總決賽

1. 參賽資格：a) 凡於決賽中獲 90 分或以上成績者；b) 各項目冠軍，可參加總決賽（幼苗及新苗組除外）。
2. 獲總決賽資格者，名單將於 12 月 12 日（一）公佈。
3. 晉身總決賽者須另繳總決賽評判費 \$150。
4. 總決賽設全場總冠軍、亞軍及季軍獎。
5. 參賽者之出場次序以抽籤結果為準，主辦單位保留取消抽籤遲到者參賽資格之權利。

## 獎項

1. 各項目之冠、亞、季軍（必須取得 85 分或以上）可獲獎盃（座）。
2. 參賽者分數在 90 分或以上者，可獲傑出獎狀；80 至 90 分以下者，可獲優異獎狀；70 至 80 分以下者，可獲良好獎狀；不足 70 分者，可獲參賽證書。
3. 若某項目報名人（隊）數少於 4 人（隊），則只設冠軍一名。（不適用於只有一人參賽之項目）
4. 比賽設以下獎項，各獎項亦設金、銀、銅獎：
  - 優秀指導教師獎：頒予參賽學生成績比較突出的指導教師；
  - 熱心推動指導教師獎：頒予推動較多學生參加比賽的指導教師；
  - 團體獎：頒予參賽學生較多的中學、小學及團體；（新聲各團體不參與評選）
  - 最佳潛質獎：由評判推薦頒予演奏潛質較突出者，得獎者必須就讀中二或以下；
  - 最佳台風獎：由評判推薦頒予演奏台風較突出者；
  - 最佳伴奏獎：由評判推薦頒予擔當伴奏（個別或小組）表現較突出者；
  - 最佳合作獎：由評判推薦頒予小合奏組比賽中合作性表現較突出者。

## 優勝精英表演暨頒獎禮

1. 憑免費門券入場，不設劃位。門券可於 2016 年 12 月 13 日（二） 開始在以下地點索取。每人每次限取四張，派完即止：
  - 屯門大會堂大堂詢問處 或
  - 屯門文藝協進會（屯門時代廣場北翼 L4 層） 或
  - 新聲音樂協會（屯門雅都商場二樓一至二號舖）
2. 總決賽最高分數前八名者，將獲邀參與晚上的優勝精英表演。
3. 所有獎盃（座）、獎狀及證書將於頒獎禮頒發，請所有參賽者（包括初賽及進入決賽、總決賽者）出席，並依時到屯門大會堂大堂報到，大會將安排領取獎狀或證書。報到時間將另行公佈。
4. 得獎者如未能出席，請向「新聲音樂協會」提交證明委託他人代領，否則獎項由次名遞補。當晚未領取之證書及獎狀，可於 2017 年 1 月 11 日（三）前於「新聲音樂協會」補領，逾期主辦者並不負責保存。
5. 將有特邀嘉賓於頒獎禮中演出，請密切留意稍後公佈。

<<本章程若有任何爭議或修訂，主辦機構有最後決定權。>>